

**From:** [REDACTED]  
**Sent:** 2016年11月14日星期一 10:33  
**To:** response  
**Subject:** 有關建議改善聯交所的上市監管決策及管治架構的諮詢文件

我絕對不擁護 6 月 17 日證監會聯合香港交易所發佈的上市監管諮詢檔的建議。請對本人身份進行保密。